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次交易基本情况：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于2020年5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并签署协议安排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》。公司、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(香港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山东黄金香港”)与特麦克资源公司 (TMAC Resources Inc., 以下简称“特麦克”或“目标公司”)于2020年5月8日签署《安排协议》，通过山东黄金香港在加拿大新设立的子公司 Streamers Gold Mining Corporation Limited(极光黄金矿业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极光黄金”)，以每股1.75加元的价格，以现金方式向特麦克现有全部已发行股份118,116,421股、待稀释股份(包括特麦克受限制股份单位、董事股份单位及受限制股份权利等可能转化为公司股份的权益工具)发出协议收购，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《安排协议》提供担保。在《安排协议》签署同时，山东黄金香港与特麦克签订《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》，以1.75加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,500万美元特麦克新增发的普通股，其持股比约占增发后总股份数的9%，最终持股数根据5月7日加拿大央行公布的美元与加元汇率进行折算。上述交易全部完成后，山东黄金香港将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特麦克100%股权。本次交易总投资额约2.30亿加元，约合人民币11.53亿元，约合1.63亿美元，实际交易金额以最终收购成交金额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的公告》(编号:临2020-035)。

2020年6月12日，加拿大公平竞争局对本次交易出具了“不采取行动”信函。

2020年6月26日，本次交易获得了特麦克股东超过97%的赞成票。2020年6月30日，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等法院批准了本次交易。

2020年7月20日，加拿大投资审查局通知需要额外的45天来决定是否进

行国家安全审查。

2020年10月14日，加拿大投资审查局通知，自2020年10月12日起，本次交易进入国家安全审查阶段。

2020年11月26日，加拿大投资审查局通知，本次交易涉及的国家安全审查将延长45天或更长的时间。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进展的公告》(编号:临2020-096))

2020年12月22日，公司收到加拿大投资审查局于2020年12月18日作出的决定，出于保护国家安全的目的，指示极光黄金不实施根据《安排协议》所作的安排计划。

本次交易后续安排：

1、关于《安排协议》终止

加拿大投资法批准为本次交易所需取得的监管批准之一，且为本次交易交割的先决条件。各方已根据《安排协议》履行其义务尽其商业上合理努力获取该等批准，但鉴于该等监管批准未能成功取得，公司、山东黄金香港和特麦克可共同书面同意终止《安排协议》。《安排协议》终止后，除其项下常规的效力存续杂项条款（如管辖法律等）继续有效，《安排协议》将无效，且任何一方（或该方的任何股东、董事、高级职员、雇员、代理、顾问或代表）对《安排协议》的任何其他方不承担任何责任，亦不会触发终止费或反向终止费的支付条款。

2、关于《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》

鉴于《安排协议》项下的协议安排未能通过加拿大投资局审批，因此，根据加拿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，自《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》交割日（2020年5月15日）起4个月零1天后，山东黄金香港可以出售根据《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》认购的特麦克普通股；同时，根据《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》的约定，自《安排协议》终止之日起30天之内，山东黄金香港不得向任何人士出售、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向任何人士或团体转让任何股份，或同意执行上述任何一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22日